

清城审批环表〔2022〕19号

关于《清远市鸿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金属丝绳、15000吨冷镦用线、1500吨金属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清远市鸿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清远市鸿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金属丝绳、15000吨冷镦用线、1500吨金属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塘基村委会屈仔田地块自编3号，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2°59′13.193"，北纬23°31′24.036"，占地面积5850 m²，建筑面积3180 m²，项目主要从事金属丝绳、冷镦用线和金属紧固件的加工生产，计划年加工生产5000吨金属丝绳、15000吨冷镦用线、1500吨金属紧固件。本项目劳动定员30人，工作制度为每天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300天，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二、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

见认为，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项目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环境概况和环境敏感目标调查较清晰，采用的评价技术方法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相关环评技术规范的要求，环保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在你单位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期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量。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除锈粉尘和润滑粉投料粉尘。

砂带打磨除锈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配套的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引至1根15m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与润滑粉投料所产生的粉尘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冷却塔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竹林灌溉，不外排。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治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厂区布局，对各类生产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金属碎屑、除尘器收集粉尘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除锈渣、废布袋应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废润滑油包装桶、废含油抹布、废润滑油、含油金属碎屑，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内危废间暂存，其中废润滑油包装桶、废含油抹布、废润滑油应定期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含油金属碎屑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外售给金属冶炼公司进行回收利用。

(五) 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

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最大暂存量，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按要求做好生产车间、危废间等的防渗漏措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本项目不安排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8月30日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广东森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8月30日印发
